

玉溪坚持问题导向推进湖泊保护治理

# 三湖流域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图为玉溪市通海县在杞麓湖周边利用调蓄沉淀塘进行无土栽培蔬菜的试点项目。 蒋朝晖摄

党政领导靠前指挥

坚持问题导向破难题补短板

玉溪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高位协调,统筹推进“三湖”流域水环境保护治理工作。

今年3月中旬,玉溪市委书记罗应光到“三湖”流域开展随机调研,强调要全面落实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主体责任,把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把以抚仙湖为首的“三湖”保护作为最大的政治任务、最重要的民生工程来抓好落实。

罗应光在5月27日率队就抚仙湖保护治理工作进行专题调研时进一步强调,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抚仙湖保护治理的首要工作是要进一步深化对湖情的认识,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突出抓好5个方面的工作(推进铁腕截污治污、下大力气抓好生态修复、全面推行“网格化”管理、严格落实河长责任制、加快构建“一城五镇多村”城镇发展格局),全力打好抚仙湖保卫战,共同保护好抚仙湖一泓净水。

8月4日,玉溪市市长张德华到江川区调研,沿湖岸线绕行星云湖,实地察看了渔村河、东西大河等5条主要入湖河道及污染治理工程实施情况,听取

加大规划项目实施力度

累计完成投资44.13亿元

按照玉溪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全市上下团结协作,坚持“一湖一策”,努力挖潜创新,攻坚克难,在实施“十三五”规划项目上用真功下苦功,确保项目按计划顺利推进。

玉溪市环保局局长张金翔介绍,今年以来,市环保局加强督促指导,制定印发了2017年度星云湖、杞麓湖目标责任书考核办法,配合市政府督查室自4月起对“三湖”流域水环境保护治理“十三五”规划项目进度发布预警通报,对“十二五”规划项目验收工作发布预警通报,提醒县(区)及相关项目承担单位按时推进项目实施。

“三湖”流域县(区)及项目承担单位坚持问题导向,明确专人负责,围绕年度工作目标,倒排工期计划,切实解决工作推进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加快推进规划项目实施。

“三湖”流域水环境保护治理“十三五”规划75

相关情况汇报。

张德华指出,星云湖治理任务艰巨,目前保护治理力度仍然不够。要加快推进15个保护治理“十三五”项目,紧紧围绕保护治理目标,突出星云湖12条入湖河道综合整治项目和环湖截污工程等重点,全面抓好星云湖保护治理工作。要把星云湖的保护治理工作与江川区农业结构调整、旅游发展、人居环境改善有序衔接起来。通过深入有序推进河长制工作,解决好河湖管理保护中的突出问题。

党政“一把手”靠前把脉问诊,进一步找准了“三湖”保护治理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难题和亟待弥补的短板,为因湖制宜、综合施策、增强工作实效性奠定了更好的基础。

今年以来,玉溪市政府相继召开环境保护暨湖泊保护治理工作会、“三湖”流域水环境保护治理“十三五”规划项目推进会等会议,研究部署“三湖”保护治理工作,与县区政府签订湖泊水环境保护治理年度目标责任书,明确了今年全面完成“三湖”“十三五”规划项目前期工作、年底开工率达到50%以上的工作目标。

个项目,规划投资192.3亿元。在政府财力十分有限的情况下,玉溪市多方争取资金,多渠道筹资融资。

据了解,玉溪市各对部门加强组织协调,筛选符合条件的项目逐级申报,积极争取中央和云南省的资金支持,减轻市县(区)财政压力;相关部门做好项目包装,继续抓好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的对接协调,争取项目贷款资金支持;市政府决定成立抚仙湖保护治理专项基金,支持“三湖”保护治理项目建设;沿湖县(区)政府拓宽融资渠道,采取PPP、政府购买服务等多种方式筹集项目建设资金。

截至今年6月,“三湖”流域水环境保护治理“十三五”规划项目在建49项,开展前期工作26项,开工率达65.33%,累计完成投资44.13亿元,投资完成率22.95%。其中,抚仙湖规划项目45项,在建27项,开工率60%,完成投资41.71亿元,投资完成率28.75%。

相关链接

## 通海县扬长补短抓实“四治一网”

杞麓湖水质由劣V类好转为V类

**本报讯** 玉溪市通海县充分学习借鉴大理洱海保护治理先进经验和做法,进一步厘清并明确了“四治一网”(坚持依法治湖、强化工程治湖、推进科学治湖、突出全民治湖,着力构建县、乡、村、组四级网格化管理格局)的治湖思路,扎实推进杞麓湖保护治理工作。今年上半年与2016年上半年比较,杞麓湖水质由劣V类好转为V类。

通海县环保局副局长杨升显介绍,“十二五”期间,通海县累计投资6.7655亿元、实施杞麓湖水污染综合

防治项目22项,杞麓湖水质富营养化的趋势得到减缓,污染得到初步控制。在全面总结“十二五”工作经验、切实找准存在问题和短板的基础上,县委、县政府提出了抓实“四治一网”,确保“十三五”末杞麓湖水质稳定达V类、力争达到IV类的治湖新思路。

在云南省、玉溪市的大力支持下,通海县全力加快杞麓湖保护治理工程建设。截至6月24日,《杞麓湖保护治理与流域生态环境建设“十三五”规划》实施的六大类、15个项目已开工11

个,开工率达73.33%,完成前期工作4个,完成投资1.647亿元;规划外3个项目的国家湿地公园已开工建设,开展前期工作两个。

目前,通海县聘请云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的《杞麓湖流域供水保障与生活污水、垃圾治理规划(2016-2020年)》《杞麓湖流域水资源保护与利用规划(2016-2020年)》《杞麓湖流域农业生态建设及面源污染防治规划(2016-2020年)》等6个专项规划已基本完成。编制杞麓湖国家湿地公园科普宣教展示

◆本报记者蒋朝晖

今年以来,云南省玉溪市坚持目标导向补短板,坚持问题导向破难题,不断加大人力、物力、财力等投入,全力以赴推进“三湖”(抚仙湖、星云湖、杞麓湖)流域水环境保护治理,在“十三五”规划项目实施、流域环境监管执法等方面取得新成效,“三湖”流域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监测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抚仙湖稳定保持I类水质,星云湖、杞麓湖水质综合评价为V类,水质明显好转。与去年上半年相比,星云湖总磷、总氮、化学需氧量浓度平均值分别下降34.3%、7.4%、5.5%,杞麓湖总氮、化学需氧量浓度平均值分别下降30.4%、16.5%。

强化流域环境监管执法

严厉查处6家环境违法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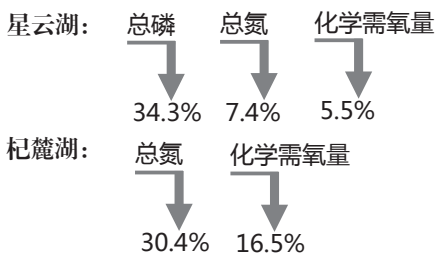
玉溪市环境监察支队副支队长尹增华介绍,今年以来,玉溪市进一步加大“三湖”流域的环境监察力度,制定并印发《玉溪市2017年“三湖”流域环境监察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至“三湖”流域相关县(区)。

按照《工作方案》,玉溪市环境监察支队调集精兵强将,对“三湖”流域污水处理厂、国控和省控等重点企业、非国控污水处理厂和省控及其他企业、新建项目、主要入湖河流认真开展现场监察,严厉查处发现的环境违法行为。

据统计,今年1月~6月,市、县(区)环境监察部门总计出动154人(次),对“三湖”流域内污水处理厂、重点监察企业进行了现场监察;出动178人(次)对新建项目进行了现场监察;对6家企业违法行为进行严厉处罚,共处罚款90.3万元。

尹增华说,下一步,玉溪市将继续加大环境执法和宣传力度,严格按照监察方案和随机抽查方案,认真落实对“三湖”流域国控、省控和省控重点企业、目标责任书重点项目、新建项目,涉及重金属、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强制性清洁生产、脱硫、脱硝、沿湖客栈、宾馆、酒店、水污染防治重点环保治理工程项目,畜禽养殖等减排企业的现场监察,帮助排污企业及项目建设单位提高环境意识,督促企业加大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力度,项目建设单位加强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环境管理。同时,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查处和整改力度。通过对流域内重点排污企业的严格管理,以点带面逐步实现对“三湖”流域范围内企业的规范化管理。

抚仙湖: 稳定保持I类水质



馆项目建设方案设计、规划100亩水面进行生物治污项目实验,建立50个主要入湖河道的断面水质监测体系等工作正在紧锣密鼓地开展。

在强力推进依法治湖上,通海县积极抓好《杞麓湖保护治理条例》修订工作,研究制定《杞麓湖保护治理条例实施细则》,加快建立县、乡、村3级动态巡查机制,开展流域内违章建筑排查,坚决杜绝核心保护区内违规新建行为。同时,制定《通海县开展杞麓湖流域保护治理工作实施方案》,提出34项重点工作,分别明确了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并明确时限要求。借鉴洱海保护治理经验,研究制定了《杞麓湖流域保护治理责任追究办法》《通海县纪检监察机关杞麓湖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治理监督检查办法》等5个制度规定并严格落实,保证杞麓湖保护治理各项措施真正落实到位。 蒋朝晖 杨勇 张明云

现场见闻

## 百年老村新环境



◆本报记者蒋朝晖

在素有滇中明珠美誉的云南省玉溪市,一座背靠青山、有着600多年历史名叫上年溪冲的小村落近两年间发生了巨大改变。在这里,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人居环境全面改善,生态环保理念落地生根。

近日,记者慕名来到玉溪市红塔区高仓街道梁玉坝社区上年溪冲,游走美丽乡村,品味古朴民风,倾听环保故事,感受绿水青山新环境彰显的诱人魅力。

上年溪冲村共有两个居民小组,445户1300余人。以前,因“两污”收集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落后,垃圾围着百年老树乱丢、雨水污水满村混流的情况十分突出,脏乱差成为影响村民生活质量提高且久拖不决的老大难。

2015年3月,玉溪市“百村示范、千村整治”行动在上年溪冲村率先启动,上年溪冲村紧紧抓住示范整治的有利契机,在各级政府指导帮助下,将海绵城市、生态乡村等建设理念融入到村庄的规划建设。

据了解,上年溪冲村把村落污水整治工程作为实施环境整治的重中之重,通过改造村落内污水收集管网,将村民生活污水收集到新建的设计处理能力日均达70立方米的A/O工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进行深度处理,达到一级B标准后再排入小田坝进行二次净化处理。

记者看到,位于上年溪冲村口的小田坝,有一片清澈水域,微风吹过,水面泛起阵阵涟漪。满目葱茏的水塘周围,高低错落、五颜六色的花草树木生机勃勃。

面积约8200平方米的小田坝地势低洼,以前是一个收纳村落污水、垃圾漂浮、长满水白菜的臭水塘。2015年下半年,上年溪冲村对水塘里的水白菜、垃圾等进行集中清理打捞,对坝塘进行整形处理,安装村落污水处理设施,在坝塘周边铺设透水步道、栽种花

## 玉溪有序推进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2020年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处理利用率达85%以上

**本报讯** 今年以来,玉溪市通过建立定期调度工作机制,划定畜禽养殖禁养区和限养区、控制农业面源污染等措施,积极有序地开展全市农业农村污染防治工作。

一直以来,玉溪市畜禽养殖规模化率较低,部分养殖企业的粪污收集、贮存、处理和利用设施需进一步配套完善,农业面源污染问题亟待解决。

为加大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力度,玉溪市提出了2020年底全市禽类养殖规模化率达85%以上、生猪养殖规模化率达40%以上、畜禽养殖业粪污综合处理利用率达85%以上的目标。按照《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建立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和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进展定期调度工作机制的通知》和《云南省水污染防治专项小组关于定期报送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实施进展的通知》

要求,玉溪市建立健全了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机制,自今年6月起按月调度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进展情况,有序开展工。

目前,玉溪市已经对红塔区、澄江县、通海县、华宁县4个县(区)划定了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正在加紧编制江川区、易门县、峨山彝族自治县、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元江哈尼族彝族自治县5个县(区)的禁养区、限养区划定方案。

在控制农业面源污染上,玉溪市深入推进测土配方施肥,实现精准施肥减排,目前已完成测土配方施肥推广面积162.24万亩,技术覆盖650个行政村或社区,为36.33万户农户提供测土配方施肥服务,实现总减不合理施肥量3751.72吨(纯量)。

蒋朝晖 杨勇 张明云

## 玉溪保持严惩环境违法高压态势

1月至7月对88起违法行为共处罚款939万元

**本报讯** 玉溪市环境监管执法坚持做到零容忍、全覆盖、严执法、重实效,始终保持严厉打击环境违法的高压态势。今年1月~7月,全市环保部门共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88份,共处罚款939.25万元,有效震慑了企业的环境违法行为。

玉溪市以解决群众关心的突出环境问题为切入点,使环境监管执法工作与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后的整改工作相结合、与双随机抽查相结合、与环境执法大练兵相结合、与各类环境执法专项行动相结合,通过日常监管、污染源自动监控、监督性监测、信访举报等形式,及时掌握区域环境状况,发现安全隐患。充分运用行政处罚、停产限产、查封扣押、按日连续处罚、行政拘留移送、刑事司法移送等手段,对环境违法行为实施严厉打击。

为进一步消除环境安全隐患,玉溪市环保局制定下发《关于开展2017年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加强对全市范围内饮用水水源、各类工业园区、重点地区、敏感区域等环境问题集中整治。对各类突出环境问题查处到位、整改到位,切实消除隐患,堵塞漏洞,确保环境安全。

着眼提升日常环境监管水平,玉溪市积极推进网格化与随机抽查相结合

环境监管模式,加大环境执法力度。2017年,全市建立“双随机”制度单位10个,建立污染源动态数据库11个,包括835家排污单位;建立环境监察人员信息库11个,包括74名环境监察人员。

在加大查处环境违法行为上,玉溪市环保部门加强与公安、检察机关的协调配合,强化环境执法司法联动机制,对重大、疑难、复杂的或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违法案件,主动提请公安机关提前介入调查,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不断完善案件中涉嫌刑事犯罪案件的移送工作制度,规范案件调查、证据保全、法律适用等有关事项,严厉打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

今年1月~7月,玉溪市累计出动环境监察人员4023人(次),检查企业1374家(次)。全市环保部门共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88份,共处罚款939.25万元,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比去年同期增加56份,增长175%;罚款金额比上年同期增加758.46万元,增长519.53%。实施《环境保护法》及配套办法的案件共26件,比去年同期增加24件(其中,停产限产12件、查封扣押1件、按日连续处罚2件、适用行政拘留移送公安机关7件、涉嫌环境污染犯罪移送公安机关4件)。

蒋朝晖 杨勇 张明云

数读·玉溪上半年环保工作进展

